

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文件

院后勤〔2018〕3号

工程监督管理制度（试行）

为了适应学校发展建设，配合相关部门更好的完成相应的工程建设，特制定工程监督管理制度。

一、监督人员工作纪律

1. 监督人员即各项目负责人，经后勤处委派行使监督，受质量监督科监督，直接对工程负责。

2. 监督人员必须坚持“公正、诚信、科学、求实”的宗旨。积极主动、勤奋刻苦、虚心谨慎地全心全意为工程建设服务。

3. 监督人员应加强自身思想建设，廉洁奉公，不谋私利。严禁以任何方式收受第三方任何形式的馈赠，自觉抵制不正之风，确保自身公正地位。

4. 监督人员不得向第三方推荐分包队伍和推销设备材料，更不准兼任第三方的实职或虚职（顾问）。

5. 监督人员应明确职责，摆正位置，顾全大局，实事求是。正确处理建设单位、监理单位、施工单位、设计单位等各方的关系。

6. 监督人员应加强业务学习，熟读图纸规范及合同。常驻现场，坚守岗位，认真做好施工过程中的各项监督工作，确保监督工程优质、高效、安全及造价合理。凡因监督人员失职、失误造成损失的均须承担责任。

7. 监督人员必须坚持科学的工作态度，严格按国家规范、标准实施监督，以检查、试验、测量的数据为监督的主要依据。

8. 监督人员应加强组织纪律性，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规章制度。做到内外有别，保守公司及建设单位的秘密。

9. 监督人员应接受后勤处的指导，按照学校的要求，虚心听取各职能部门的意见，及时总结经验教训，不断提高监督水平。

10. 监督人员有责任将本守则以文字方式传达各受监方，并请业主和各受监方配合监督。

二、监督人员工作细则

1. 监督进场各施工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、施工机械是否与标书一致。

2. 审核各中标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的合理性。

3. 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按规范要求控制施工，对施工过程中施行全过程、全方位、全天候的现场监控，对不合格工程要坚决做返工处理。

4. 施工时的进度控制。

(1) 根据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每周计划完成量与实

际完成量予以比较，对计划没有完成的，要找明原因，写出处理意见，如何在以后的时间内给补上来。

(2) 对施工不利的环节，要想办法解决，解决不了的要及时上报。

5. 造价控制

(1) 施工过程中，如有变更发生，现场监督人员要平等、公正的配合进行变更设计。

(2) 认真进行对待计量工作，要真实反映工程实际发生的工程量及工程的进展情况。

(3) 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按合同办事，对不按合同要求办事的，一律不与计量支付。

6. 安全生产

(1) 监督检查施工单位的安全保障措施，把施工单位的安全保障体系和安全保障的责任制落到实处，避免只有文字没有行动的形式主义。

(2) 监督人员要定期对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进行抽查，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8. 过程监督

(1) 现场监督人员，要经常检查施工单位的内业资料，双方的内业资料要同步、齐全、准确、规范。

(2) 不合格工程的返工，内业上也要反映出来。合格的内业资料才是计量的依据。

(3) 现场监督人员要随时接受学校或市质监部门检查或抽查。

9. 文明施工

要加强环境保护，做到文明施工，杜绝扬尘，做到人走场清，工完料净。

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

2018年5月22日

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

2018年5月22日印发
